

# 用传记书写英雄人物的崇高情怀

章大海



陈利明出版的部分作品

陈利明(1938~2021),1959年开始发表作品,1993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曾先后任职于株洲日报社、株洲市委党史办、株洲市文联等,长期从事传记文学写作,出版了《从红小鬼到总书记——胡耀邦》(上、下集)、《陈明仁将军传》《程潜传》《谭震林传奇》《王首道传》《陈独秀传》等长篇传记文学,《名人心迹》《苦难铸辉煌》等专著,一生写

作品,出版了400余万字作品。其中《从红小鬼到总书记——胡耀邦》被评为株洲市第五届“炎帝文艺”一等奖;《陈独秀传》被评为第四届中国传记文学优秀图书奖。陈利明热情豪爽,对创作充满热情,喜欢与读者和写作同仁交流写作心得,读者评价其传记作品“参考资料翔实丰富,立论客观公允,语言流畅,文字朴实”。很多传记

作品得到了书中主人公的亲人或后人的大力赞扬,可见在写作这些著作时,作家投入了巨大的心血与精力。他认为,与更浪漫、更自由、更注重想象和个人情感的纯文学写作来说,传记作者首先需要的是更严谨、更准确、更客观,他也用这种认真、严谨的态度和精神,去完成每一部作品,这些作品都具有不错的史学价值。

## 相关链接

访谈时间:2004年5月8日

访谈主题:英雄情结与创作心理

访谈人:

陈利明(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国家一级作家)

陈文潭(株洲文艺评论家)

陈文潭:陈老师,您好!我先后拜读了你的多部传记文学著作,比如:《陈明仁将军传》《程潜传》《谭震林传奇》《名人风采》和《名人心迹》,最近又读了《王首道传》的清样稿,你能不能谈谈多年来致力于传记文学创作的原因与过程?

陈利明:好的。我于1963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学院中文系,先后在报社工作20年,主要从事文艺副刊编辑工作;1983年调市委党史办工作,1992年调市文联工作。在新闻、党史、文艺三条战线30余年的工作经历,为我走上文史结合的传记文学创作道路打下了良好基础。特别是在党史办工作的10个年头,我深切体会到湖南的确是人杰地灵,“惟楚有材”。在历史上尤其是中国近现代,这里诞生了一大批历史名人和伟人:魏源、曾国藩、左宗棠、毛泽东、刘少奇、任弼时、彭德怀、胡耀邦、朱德、程潜、陈明仁……涌现出一批文化巨匠,如齐白石、贺绿汀、丁玲、周立波、李锐、李立三……数不胜数。文有“惟楚有材,于斯为盛”之誉,武有“无湘不成军”的美誉,我为此感到无比自豪。在党史办就为自己

## 陈利明访谈摘选

定下了人生的奋斗目标:写10个伟人、名人的长篇传记文学。连今年下半年脱稿的《胡耀邦大传》,已完成了5部。

陈文潭:您创作了洋洋洒洒300多万字的传记文学作品,您能谈谈经验和体会?

陈利明:我认为主要有两点:一是写传记文学必须敢字当头,敢于排除各种阻力和干扰。二是写传记文学要达到真实性和艺术性的统一。传记文学有其双重性质,既是历史又是文学,它不同于小说,写传记文学不能随意编造,必须以史料作基础。必须处理好历史的真实性、科学性、文学性、审美艺术性、虚构性的关系。因此,它要求作者花大力气、下苦功夫搜集、采访大量丰富的文献资料和口头材料,在充分占有材料的基础上,运用文学的手法进行构思、选材、描写、叙述,注重人物性格的呈现,以及细节的刻画。它要求作者既有学者的治学方法,又有哲学家的智慧,还要有文学家的艺术技巧和丰富想象力,要有社会活动家的交际能力。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传记文学是写作难度大、受限制较多的一种文学形式。

陈文潭:我认为,您在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的驱使下,作品充满了浓厚的英雄主义色彩或英雄情结,由此给广大读者带来了审美意义上的“崇高感”。车尔尼雪夫斯基认为,崇高不仅包括自然现象,而且包括社会现象和艺术现象,特别是人及其内

心生活。崇高的特征就是“更大得多,更强得多”。崇高不是人的主观反映,而是现实中的客观存在。结合自己传记文学的创作,您能谈具体一点儿吗?

陈利明:崇高是美学的一个重要范畴,崇高的形态是严峻、冲突、气势和力量。中国传统美学曾把这两种不同形态做了明确区分:词分豪放与婉约,美分阳刚与阴柔。那么,崇高是人类在改造自然与社会的伟大斗争中,主、客双方由矛盾对立、激荡冲突趋向统一的动态美。它既体现在那些直接显现斗争过程的动态对象上,也体现在那些与这一斗争相关联、显现着人类严峻斗争印记的静态对象上。如我国流传至今的许多神话故事,如夸父追日、精卫填海、黄帝战蚩尤等都体现了我们的先民同自然、社会的可怕势力斗争的崇高思想行为。应该说,艺术领域中的崇高不仅表现在内容上,而且也表现在艺术形式与艺术风格上,如庄严的文体、豪迈的语言、奔放激荡的格调等。

内容摘自《株洲文艺六十年·评论卷》

## 书评

# 读晏建怀的《细读秦亡汉兴》有感

段淑芳

最近读了株洲作家晏建怀老师的新作《细读秦亡汉兴》。该书16万字,由92个小篇章构成。这92个小篇章既可独立成篇,又前后连贯,以时间为轴线为我们勾勒了一幅完整的秦亡汉兴的历史画卷。纵观本书,我觉得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语言诙谐幽默。

描述早期大公带着刘邦兄弟在家务农时,他如是写:“大公世家务农,他带着刘伯、刘仲二子自是‘锄禾日当午,天天好辛苦’!”读来令人忍俊不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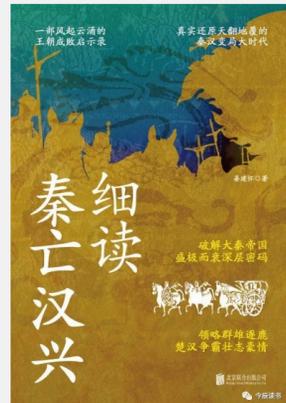
“然而,即便是在刘邦以从未有过的虔诚与恭敬,破天荒地拜韩信为大将的时刻,刘邦其实连这个治累都耐到底有啥本事都一无所知。”这里用幽默的语言交代了刘拜韩信时的时代背景。

讲到项羽的心胸狭隘,作者也用调侃的语气刻画了细节,“他生性多猜忌,气量褊狭,当人家立了战功应该加官晋爵时,他甚至反复磨蹭着印信,直到印信失去棱角还舍不得赏赐给功臣,这不过是妇人之仁罢了。”读来真是有趣。

二是语言生动形象。

“至此,那个曾经‘并海内,兼诸侯,南面称帝,以秦四海’的大秦帝国,如同推倒的多米诺骨牌,终于轰然倒塌,正式宣告灭亡。”用多米诺骨牌来形容秦国的灭亡很有画面感。“河已决决,屋已沉沉,众叛亲离,病入膏肓,指望那些在动辄高压态势下战战兢兢的大臣助秦起死回生,无异于痴人说梦!一个王朝的气数已尽,莫说‘周旦之材’,他们纵有三头六臂亦无如之何矣!”作者用几个排比句分析了秦朝必然灭亡的原因,字字句句皆有画面感,而且客观地交代了当时情景,令人看了如临其境,不免脊背发凉。

三是人物刻画简洁传神。



在谈到刘邦的外貌性情时,书中说:“生得牛高马大,想是个好劳力,但他最恨务农,天天东游西荡,交朋友。”寥寥数语,将其外在内在传神地勾勒了一番,仿佛其人正在眼前。形容项羽则为:“刚刚二十出头,身高八尺,力能扛鼎,中少少年,个个怕他,又服他。”寥寥几句刻画出了项羽的小霸王形象。

以上几个特点的案例在书中比比皆是。除此之外,作者引经据典、旁征博引,其深厚的历史文化功底和文学素养也可见一斑。

另外,我想顺便谈谈我理解的刘邦和项羽之间的争霸赛。因为读罢此书,我心中便总浮现他俩的面目。

一开始,刘邦和项羽都效忠项梁,算是师出同门,两个人在历史的舞台上一路高歌前进,际遇各有不同。相同的是各自

声名鹊起,慢慢地混成了一代枭雄。刘邦率兵收复咸阳后,起初也和手下将士一样对着满城的金银珠宝和后宫佳丽神魂颠倒、意乱情迷。但经过爱将张良、樊哙的进谏后,终于变得清醒,召集诸县父老和豪杰集会,慷慨陈词道:“我与诸侯相约,谁先入关者为秦王,如今我已入关,当为关中王。在此于众父老约法三章:杀人者死,伤人者及抢掠者抵罪。除此以外的秦朝严刑峻法,一律废除。我是来救大家于水火的,所以不必惊慌。我将还军霸上,等待诸侯到来,共定约束。”

而项羽呢,内心并不真的想遵守这个谁先入关者为王的约定。并不想让刘邦当关中王,无奈有约在先,又不好悔改,只能明里暗里给刘邦使绊子、穿小鞋,变着法子分给他一些无关紧要的封地。到最后,两个人实力相当、棋逢对手,一路打打杀杀地走到了最后的争霸赛决赛。

项羽一生只有两个至爱:一为虞姬,一为骓马。虞姬为了不拖累项羽,在四面楚歌之际挥剑自刎,项羽在虞姬的尸首旁边埋头痛哭,悲痛万分。虽然损兵折将过大半,毕竟也暂时杀出重围摆脱汉军,项羽到达乌江边,乌江亭长正泊船岸边,专候项羽。项羽只要东渡乌江,就能脱险,甚至东山再起也不是没有可能。但项羽居然说:“天要亡我,我还渡江做什么啊!”他觉得自己输给了江山,输给了美人,生无可恋,无颜再见江东父老,只好自刎而死,年仅三十一岁。李清照想必也是他的铁粉,专门赋诗《夏日绝句》:“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

天下兴,有兴之缘由;天下亡,有亡之道理。刘邦PK项羽,实现了帝王梦,这大概也就是所谓的性格决定命运吧!

## 好书推荐



### 《人间草木:汪曾祺散文精选》

作者:汪曾祺  
出版社:译林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精选汪曾祺近五十篇散文,呈现了汪曾祺数十年散文创作的精华。作者以看似平淡随意的笔触,将如烟往事、寻常吃食、花鸟虫鱼、四方游历、读书趣事等世间百态娓娓道来,融奇绝于平淡,读来韵味深长。人透过字里行间,感受到人性的良善与生活的美好。

2023年11月20日  
星期一  
责任编辑:罗玉珍  
美术编辑:王玺  
校对:谭晋方

## 悦读

# 对家乡纯善美好的留念

——读沈从文《边城》有感

李庆林

沈从文小说《边城》故事的所在地茶峒,实际上是离凤凰县不远的的一个汉族人居多的小镇。如你所知,沈从文出生成长于湘西的凤凰县,从小耳濡目染了这里纯善却又好勇斗狠的苗族文化,辛亥革命后的湘西家乡,并未随大流,而是更趋向于一种边疆原始主义。因此,沈从文关于《边城》故事的构想,应是很小时就萌生的。

他母亲的娘家黄氏一族,实则是土家族,而非苗族。但苗族当时在凤凰一带的影响力实在太大,土家族势微,被同化或混淆实属正常,以至于沈从文15岁去当兵时,还笃定认为母亲是苗族。这样,我们就不难理解小说《边城》里的少女翠翠虽为汉人,但长相、举止、谈吐都饱含苗族的烙印。譬如小说开头对翠翠的这番描摹:“翠翠在风日里养着,把皮肤变得黑黑的,触目为青山绿水,一对眸子清明如水晶。自然既长养她且教育她。为人天真活泼,处处俨然如一只小兽物。”

我们从《湘行散记》中获知,1934年元旦一过,沈从文就启程通过水路前往家乡探望病榻上的母亲。当他抵达凤凰县后,便知晓国民政府怀疑他与共产党有染,时时跟踪和监视他。致使他只在凤凰住了短短几天,就返回北京了。沈从文此行的感受很是不爽,这激发了他从小流淌在血液里的家乡情怀,他一回到北京,便开始创作小说《边城》,于四月下旬完稿。

茶峒虽有乡团、驻军、小商小贩、乡亲、船总等等,但的确是一处充满乌托邦色彩的闭塞之地。边远偏僻之地的人们,质朴厚道,对牧歌式的生活方式既不排斥也不热衷,对由此而来的人间误解与悲剧纠纷并不生疏。他们不关心外面的世界,自得苦乐,性情淳朴,聚居于山乡美丽的一隅,形同象棋棋盘上的棋子,淡定自如。

这里有白河,流向下游与沅水汇合。白河两岸山村一角,是个原始的码头,有个在此摆渡的老爷爷和他孙女翠翠以及一条黄狗。祖孙居住处的山上有一座白塔,保佑当地人平安。爷爷已70岁了,按自然规律,距离黄泉路已不远。翠翠整15岁,她较为复杂的感情已开始萌发。她对船总顺顺的次子“傩送二佬”虽有好感,但不会表达也不懂表达,她像那座白塔一样沉默着。她几乎具有卢梭式的美德,但兴许正是她人生悲剧的一个隐喻。“平时在渡船上遇陌生人她有所注意时,便把先前的眼睛眯着那陌生人,作成随时都可举步逃入深山的神气,但明白了陌生人并无恶意之后,就又从从容容在水边玩耍了。”

顺顺家长子“天保大佬”喜欢翠翠,他想娶翠翠,接替爷爷的渡船营生,并在今后买下白塔附近的两座山,建下寨子。爷爷心知傩送二佬也喜欢翠翠,就对大佬进行一番考验测试,造成误解。大佬下险滩遇难后,顺顺一家对于傩送与翠翠的亲事讳莫如深,在原始的禁忌中,他们潜意识里认为是翠翠间接害死了天保大佬。

傩送二佬也离开了茶峒,四处去做生意。大佬的突然遇难,打破了乡团固有的人文平衡。船总顺顺在此地有钱有地位,他虽然非常善良,但与摆渡人老爷爷之间的贫富差距是客观的,无形的阶级分层也随之客观存在着。那座白塔默默目睹着茶峒人一代一代繁衍生息,也目睹着爷爷与顺顺间潜移默化的阶级对立。《边城》里透过原始自然风光,含蓄地描述着人类灵魂的相互孤立,这也是沈从文对于家乡的潜在隐忧。茶峒的那些乡下人不会说谎,不懂作伪,并不意味着他们能世代永远幸福。一场猛烈洪水的突袭之夜,爷爷平静地死在睡梦里,那座白塔被冲毁,倒塌了。少女翠翠不论如何规避现实,她都摆脱不了爷爷已不在人世的事实,她不得不黯然面对一切变故……

“有年去茶峒旅游时,我想过,去白塔下找‘翠翠’!但很快,我就被自己这个所谓浪漫的愚蠢念头弄得哭笑不得。当时我想:茶峒人后来集资重修了白塔,兴许翠翠已死去,白骨葬在白塔下;兴许翠翠还活着,一位白发老妪,坐在白塔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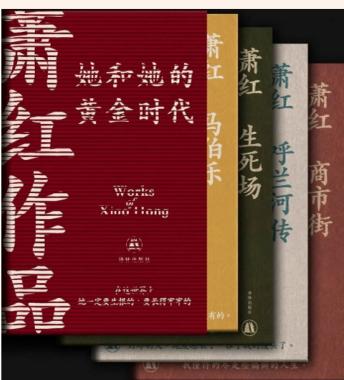
《边城》无疑是沈从文对于家乡无限美好的留念,他对时局动荡不安满怀忧患的同时,用翠翠与爷爷的故事定格了家乡纯善的乡土人情。他曾说:“《边城》中创造了一种优美、健康、自然、又不悖乎人性的人生形式。”



### 《石头的故事》

作者:王瑾  
出版社:上海文艺出版社  
内容简介:

《红楼梦》《西游记》与《水浒传》,这三部最为中国人所熟悉的经典小说,都与石头有着深刻的联系。本书汇集了中国神话、古代传说、民间传统、艺术和文学,是第一本收集中国文化中石神话和石传说来源的书籍。本书对《西游记》中猴子的矛盾性格、《红楼梦》叙事逻辑的循环性、《水浒传》中石头的结构必要性等长期存在的批判性问题贡献了让人能获得启发的解读。这三部经典小说有着超越时间的生命力,该书将三部经典与中国更古老的神话传说联系起来,有其不可替代的价值。



### 《萧红作品:她和她们的黄金时代(函套纪念版)》

作者:萧红  
出版社:译林出版社  
内容简介:

这套纪念版是萧红小说、散文的最全收录。囊括萧红小说代表作《生死场》《呼兰河传》《马伯乐》与散文代表作《商市街》。萧红离世时年仅31岁,却留下了至今为人传颂的天才之作。她是中国现代女作家、民国四大才女之一,被誉为“20世纪30年代文学洛神”。23岁踏入文坛,凭借《生死场》一举成名,鲁迅称赞她是“中国当代最有前途的女作家”。萧红说:“我不能选择怎么生,怎么死。但我能决定怎么爱,怎么活。”